

乐山市港口资源整合、投资、建设、运营管理方案编制 竞争性谈判公告

长江重庆航运工程勘察设计院、安徽省交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、四川省交通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、云南水运规划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：

我司拟对乐山市港口资源整合、投资、建设、运营管理方案编制单位通过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采购，兹邀请你方参与竞争性谈判。

1. 项目名称：乐山市港口资源整合、投资、建设、运营管理方案编制

2. 采购人：乐山交通投资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3. 服务内容及要求：收集乐山市港口资源（包括但不限于老江坝作业区大件码头一期工程、岷江国家高等级航道公共锚地工程、乐山港罗家坝作业区建设工程、乐山犍为港区高石坝作业区一期工程等项目）相关基础资料，在充分调查统计有关数据的基础上，编制乐山市港口资源整合、投资、建设、运营管理方案，提出不同方案并进行分析对比，推荐最优方案，并提交正式书面成果。

4. 供应商应具备的条件：

- 4.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；
- 4.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；
- 4.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等能力；
- 4.4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；
- 4.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，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和行贿记录；
- 4.6 未被列入“乐山市国有企业阳光采购服务平台”诚信评价体系或黑名单；
- 4.7 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（复印件盖章）；具有工程咨询水运（含港口河海工程）专业资信证书，并在全国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备案，提供证书复印件和备案网站截图（盖章）。

4.8 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参加。

5. 最高限价：19.5 万元。

6. 费用支付：根据采购人要求提交最终成果后 30 日内，一次性支付合同款。

7. 响应文件的递交

7.1 响应文件以现场递交的方式进行，递交的截止时间（同竞争性谈判时间）为2025年6月3日10时30分（以接收时间为准）。**供应商代理人递交响应文件时应单独携带一份授权委托书，以及身份证原件（法定代表人本人递交只需身份证原件）。**

7.2 递交响应文件的地址：**乐山市市中区太白路1169号乐山交投2楼213会议室**

7.3 逾期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，未经密封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。

8. 联系方式

采购人：乐山交通投资发展（集团）有限公司

地 址：乐山市市中区太白路1169号

联系人：邓先生

电 话：0833-2157201